

臺灣歷史與文化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四編 18

# 臺灣信仰習俗中的 語言文化研究 (上)

張瑞光·著



# 臺灣歷史與文化 研究 編輯刊

四 編

第 18 冊

臺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研究(上)

張 瑞 光 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臺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研究(上) / 張瑞光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民102〕

目 4+208 面；19×26 公分

(臺灣歷史與文化研究輯刊 四編；第18冊)

ISBN：978-986-322-500-3 (精裝)

1. 臺語 2. 民間信仰 3. 臺灣文化

733.08

102017408

ISBN-978-986-322-500-3



9 789863 225003

臺灣歷史與文化研究輯刊

四 編 第十八冊

ISBN：978-986-322-500-3

臺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研究(上)

作 者 張瑞光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mailto: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3 年 9 月

定 價 四編 22 冊 (精裝) 新臺幣 5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臺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研究(上)

張瑞光 著

## 作者簡介

張瑞光

1956年出生於新北市鶯歌區。世新三專廣電科、輔大大傳系、文大美國研究所、臺灣師大臺文所等畢業。曾任社區報記者、中國廣播公司高雄臺、新聞部記者，後改任編輯、主編、總編導等，從事新聞工作20多年。目前擔任特約導遊、領隊。閒暇時間喜歡閱讀、運動、種植蔬果。

個人因求學、工作關係離開家鄉的母語環境很久。不自覺地，自己的母語竟因沒有使用空間而日趨退化。臺灣的社會快速變遷中，長久以來，心中潛伏著一股對母語、鄉土的熱愛，激起自己再度重拾書本，加入研究臺語的行列。

## 提 要

臺灣是一移民社會，早期先民大多是目不識丁的文盲，他們的生活語言文化有何特質？引發研究興趣。

本論文以臺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研究為論述主題。首先分別就臺語在生命禮儀（出生、結婚、喪葬）、廟會慶典、歲時節俗等方面的運用，作一陳述。並探討語言與文化相關問題，如詞彙、俗諺語、歌謠的語音、語意和語源等文化含意。

其次，分別探討詞彙、諺語、歌謠等運用押韻的情形。押韻運用是逐漸形成規律的，它和對仗及節奏配合具有好唸、好記的特色。本文初步統計，臺灣俗諺語超過半數以上都具有押韻的特點。在歌謠中，押韻和節奏、聲調配合，形成臺語的音樂性。早期農業社會以口語傳播為主的環境，會有說完即消失，內容太多的話，不容易記住，而且容易造成混淆的情況，這些缺點可能與形成臺語使用押韻易記易學的特點，來加深人們的記憶有關。





# 目 次

## 上 冊

### 凡 例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主題	1
第二節 研究現況與文獻探討	8
第三節 研究步驟與方法	14
第四節 研究理論與章節架構	17
第二章 台灣文化與語言發展概述	21
第一節 台灣歷史概述	21
一、明清時期	21
二、日治時期	29
三、台灣光復迄今	33
第二節 台灣文化概述	36
一、族群文化	36
二、信仰習俗	39
第三節 台灣語言與民俗	43
一、台灣語言	43
二、信仰習俗與語言	52
三、台灣俗文學	55

第三章 台灣的生命禮俗	61
第一節 出生禮俗	62
一、出生前	62
二、出生過程	72
三、出生後	79
四、成長過程	87
五、成年禮	89
六、生育禮俗與台語	91
第二節 結婚禮俗	95
一、早期婚姻現象	96
二、婚禮儀俗	98
三、異常婚俗	119
四、婚俗與台語	122
第三節 喪葬禮俗	126
一、初終儀節	128
二、葬日儀節	137
三、葬後儀節	143
四、喪俗與台語	149
第四章 台灣的廟會慶典	155
第一節 祭祀對象——神祇	156
第二節 祭祀空間——祠廟	166
第三節 祭祀活動——廟會	169
第四節 祭典儀式	179
第五節 多元廟會文化與台語	183
下 冊	
第五章 台灣的歲時節俗	207
第一節 歲時節俗起源	208
第二節 春的行事	211
第三節 夏的行事	224
第四節 秋的行事	227
第五節 冬的行事	234
第六節 歲時節俗與台語	240

第六章 台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	257
第一節 台語的語音	258
一、漢語的聲韻、節奏	258
二、台語的音樂性	259
第二節 押韻在信仰習俗中的運用	261
一、押韻定義與功能	261
二、諺語押韻運用	268
三、歌謠用韻	276
第三節 諧音在信仰習俗中的運用	294
一、諧音定義	294
二、諧音現象分析	297
三、諧音現象說明	299
四、諧音與押韻比較	305
第四節 台語文本的多元性	306
一、詞彙部份	307
二、諺語部份	312
三、歌謠部份	315
第七章 結 論	331
第一節 研究價值	331
第二節 研究結論	332
第三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339
參考書目	341
附 錄	
一、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	357
二、台語變調	358
三、諺語	359
附 圖	
附圖 01 小川尚義〈台灣言語分布圖〉(1907年)	377
附圖 02 洪惟仁〈台灣漢語方言分佈圖〉(1992年)	378

# 第一章 緒 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主題

### 一、研究動機

記得小時侯，〔註1〕每到年節時，大人們總要殺雞拜拜，殺雞前，口中總要唸唸有詞：【做雞做鳥無了時〔註2〕，較緊出世〔註3〕，予好額人做囡兒。tso3 ke1 tso3 tsiu2 bo5 liau2 si5，khah4 kin2 tshut4-si3，hoo7 ho2-giah8-lang5 tso3 kiann2-ji5。】。動刀放血之前，還要加一句【緊走緊出世。kin2 tsau2 kin2 tshut4-si3。】（押 i 韻）。前句要被殺的雞未來再轉世有好的出脫。從另一方面看，長輩真是慈悲又有人情味。後句也帶有節奏，像加速儀式的進行，更為圓滿，而與前句搭配構成韻味十足的禱詞。

其實，這當中隱藏著語言、信仰文化，這些咒語只是為了減輕罪惡心理，因為隨著通俗佛教深入民心，一般台灣人有不殺生的信仰，相信被殺的生靈將來可能會回來【討命 tho2-mia7】，所以殺雞時口唸咒語，這樣被殺的雞就不會來討命了。

再如每當要替嬰幼兒洗澡前，阿媽或媽媽邊拍孩子的背部邊唸【一二三四，囡仔人落水〔註4〕，無事志。tsit8 nng7 sann1 si3，gin2-a2-lang5 loh8 tsui2，

〔註1〕 本文作者屬閩南籍，新北市鶯歌區人，口音偏泉州安溪腔，屬於北部通行腔。

〔註2〕 【了時 liau2 si5】，費時；浪費時間。無了時，意指不用再白白浪費時間。

〔註3〕 【出世 tshut4-si3】，指投胎轉世。

〔註4〕 一說【褪腹裊 thng3 pak4 theh4】，裸身。

bo5 tai7 tsj3。】(押 i 韻)，聽說這樣可以保平安不生病，也是一句帶韻的話語。這種反映語言文化的習俗，在三、四十年前的台灣閩南人地區都普遍存在。

又如，台灣婚俗相關的諺語【大目新娘看無灶。tua7 bak8 sin1-niu5 khuann3 bo5 tsau3。】，〔註5〕這句話隱藏著很深的文化意涵。

首先，從語言研究的角度，為什麼用「大」，而不用「小」？因為在台語（即台灣閩南語〔註6〕）文化中，用【大 tua7】帶頭的詞，往往含有譏諷的意味。如：

【大耳神 tua7 hinn7 sin5】，罵人心思恍惚、聽而不聞；或罵人不加思考，別人說什麼就信什麼。

【大目 tua7 bak8】，本義是大眼睛；但也有罵人眼睛看不清楚的意思。

【大細目 tua7 se3 bak8】，罵人勢利眼，看到高官權貴則鞠躬哈腰，對貧窮低賤者則不屑一顧。〔註7〕

【大目新娘 tua7 bak8 sin1-niu5】，本指新娘初入婆家，環境不熟悉，找東西常找不到。以前傳統社會，男女授授不親，嫁到夫家後，新娘才能認識終身伴侶，並重新適應新的環境。新娘婚後三天即開始分擔家事，人生地不熟，加上剛結婚，心情需要時間調適，心理難免緊張而發生找不到東西的事；更何況，以前大家庭，環境特殊，彼此共灶而食，人多嘴雜，小小差錯即被視為笑柄。

在徐福全《福全台諺語典》中，收錄了【大目新娘 tua7 bak8 sin1-niu5】、【大目新娘尋〔註8〕無灶 tua7 bak8 sin1-niu5 tshue7 bo5 tsau3】、【大目新娘，無看著灶。tua7 bak8 sin1-niu5, bo5 khuann3 tloh8 tsau3。】。〔註9〕吳瀛濤《臺灣諺語》中，則用【大目新娘，無看見灶。tua7 bak8 sin1-niu5, bo5 khuann3 kinn3 tsau3。】。〔註10〕

像這樣一則諺語，在口語世界中，流傳著不同的變體，即多版本特色。

〔註5〕 董忠司總編纂《臺灣閩南語辭典》（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01年），頁38。

〔註6〕 閩南語主要有漳州腔、泉州腔、廈門腔、潮州腔之別，傳入台灣後，漸漸互相影響、交流，同時吸收了一些原住民語、日本話及國語的轉音，形成臺灣閩南語，一般簡稱「台語」。

〔註7〕 徐福全《福全台諺語典》（台北市：作者自行出版，1998年），頁179、180。

〔註8〕 「尋」字，董忠司《臺灣閩南語辭典》則用「揣」，頁307。

〔註9〕 徐福全《福全台諺語典》，頁179~186。

〔註10〕 吳瀛濤《臺灣諺語》（台北市：台灣英文出版社，1975、1979年），頁25。

也是台語文化中非常普遍而值得重視的現象。

再就華語與台語的語言文化來說，台語俗諺所顯現的特質，更貼近生活。

例如：台灣喪禮習俗中，孝男、出嫁女須各具豬頭牲禮祭拜。台灣稱【在生一粒豆，卡贏死了拜豬頭。tsai3 senn1 tsit8 liap8 tau1, khah4 iann5 si2 liau2 pai3 til thau5。】（押 au 韻），即指此。女兒出嫁後即屬於他宗，除了父母死時，須備豬頭牲禮回來祭供，所以又有「欲食豬頭肉，只有死給女兒看」的說法，女兒沒有資格再參與祖先祭祀儀禮。

台語「在生一粒豆，卡贏死了拜豬頭」（如有孝心，生前供養親人要緊，死了才供奉祭拜，已沒有用。）比華語也有「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比喻父母去世，不得奉養）、「風木之思」（比喻父母不得長久奉養）等勸人子及時供養、孝敬雙親的俗諺，從文化層面上來看，相對於華語的理性哲諺，台語所表達出來的似乎更為生活的、具體的、直接的、動人的、豐富的感情色彩。

像這樣，在早期台灣傳統社會中的大多數漢族民眾，他們以口耳相傳的方式，溝通彼此意見、承襲傳統文化，三百多年來，一直維繫著漢族的習俗與文化生活，其中潛存著頗多值得探究的語言與文化相關問題，尤其是「語音」問題，深深的吸引筆者的好奇與興趣。

而在很多的著作或追述長輩（註 11）的言論中，都提及文盲的記憶力特別好，尤其相關的歌謠、俚俗、諺語記得很熟，令人十分驚訝。這其中更存在著語言（口語）與文化之間非常特別的關係，除非從整體生活、習俗、文化深入考察，否則很難作出合理的解釋。

從語言角度來看，台語是漢語方言中閩南方言的一個次方言，在其口語中，保存很多古漢語的聲、韻特徵。它是先民們的生活語言，口說為主，至今仍有不少的押韻、諧音現象在民間信仰習俗語言中普遍使用，頗具有特色，也令人好奇。這就構成台語的特殊語言文化，它與台灣的社會文化密切相關，值得我們重視與研究。未來對鄉土或本土語言教育能發揮積極的功用，也能吸引更多人重視母語文化，並對團結族群，促進社會互信，發揮一定的貢獻。

## 二、研究主題

本論文題目是「台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研究」，試就題目中關鍵語詞

（註 11）如徐福全《福全台諺語典》序言；楊麗祝《歌謠與生活》代序。

的界說，逐項說明如下：

1、所謂「台灣信仰習俗」，是指在台灣漢族社會中，與日常生活緊密相關的信仰與習俗。這就牽涉到在台灣漢族社會中具有廣泛影響力的「民間信仰」，它是一種宗教式的生活文化。著名人類學家李亦園教授指出：

百分之八十以上台灣居民的宗教都是擴散式的信仰，一種綜合陰陽宇宙、祖先崇拜、泛神、泛靈、符咒法而成的複合體，其成分包括了儒家、佛家和道家的部分思想教義在內，而分別在不同的生活中表現出來。……所謂擴散宗教（Diffused religion）又稱普化宗教，亦即其信仰、儀式及宗教活動都與日常生活密切混合，擴散成爲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也就缺少有系統的經典，更沒有具體組織的教會系統。」〔註12〕

由此可知台灣民眾的信仰習俗是一種融合多種宗教成份的生活式信仰，而不是制度化的單一宗教信仰。從歷史發展來看，蔡相輝、吳永猛兩位教授也指出民間信仰的演變：

「民間信仰」是古代政府的社會教化政策（禮教）長期累積下的結果，其中包含官方各種祀典（不是信仰）、對聖賢、祖先崇祀等，官員將建立祠廟教化百姓稱爲「神道設教」。國民政府建立後，政府放棄既有祠祀政策，沒有政策指導，祠廟就變成純粹民間的宗教行爲，成爲名副其實的「民間信仰」，它以廟、祠、壇及被奉祀的主體（聖賢、祖靈、亡魂等）爲核心，包含台灣人日常生活中的祭祀行爲、對象、媒介及與社區的互動，範疇非常廣泛」〔註13〕。

這就顯示中國歷代封建王權，以祭祀行爲來維護統治政權的基礎，到了國民政府時代保護具有組織、有宗旨，能致力社會教化的宗教，揚棄無補於世道人心者。但當時台灣因已受日本統治，民間信仰得以獨立發展。瞿海源教授更指出民間信仰具有多項特點，能隨時代演變，迎合人們需求：

台灣的民間信仰是一個對神的信仰體系，基本上反映出中國傳統社會的結構原則與生活型態，同時又能減輕焦慮，聯結地方與社會控制等的心理功能；另一方面，它又能隨著外在情況的改變而適當的調整其活動，這也是台灣民間信仰在現代社會中，仍能綿延不絕的

〔註12〕 李亦園《文化的圖像》（台北：允晨，1992年），頁119。

〔註13〕 蔡相輝、吳永猛《臺灣民間信仰》（台北縣：空中大學，2001年），頁3。

原因。〔註14〕

總之，台灣民間信仰既能滿足人們心理需要，又能結合地方廟會活動，形成民眾日常生活中的重要依托，而能與時並進。

2、再就「信仰習俗」而言，是指一個地區或者一個族群，爲了滿足生命繁衍延續、生活安全需要，或者協助克環境困厄、攘災祈福的心理需要，而發展出的一種生活文化模式。漢民族在數千年的文化傳衍之下，形成一套豐富而龐雜的信仰習俗，反映於國人的生命禮儀、廟會慶典與歲時節俗等各種文化生活之中。

(1) 生命禮儀，有時稱爲「生命關口禮儀」，又叫做「通過禮俗」。

荷蘭人類學者 A. Van Gennep 用來描述兩種類型的禮儀：一類是指當某一個人生命過程中，從一種社會地位轉變爲另一種社會地位時所舉行者；另一類則是用來標明時間過程中公認的分界點（如新年、春秋分、冬夏至等）。這一術語已逐漸用於僅指前一類型。〔註15〕

就現代意義來說，典型的「生命禮儀」是指因個人的出生、成年、結婚和死亡時所舉行的儀式。A. Van Gennep 把這些禮儀劃分成三個階段，即象徵分離的禮儀、象徵過度的禮儀、象徵聚集的禮儀。（或者說象徵進入、等候進入、及脫離中間無人地帶的禮儀）。在喪禮中的分離因素，比婚禮中聚集的因素更爲重要。象徵過度的禮儀是用來表示某一個體已脫離某一社會地位，但仍未獲得許可進入下一地位的過程，這類禮儀很明顯的見於成年禮。「出生」的意思是象徵嬰兒脫離陰界，加入陽界。「喪禮」意味死者加入祖先的社會。

〔註16〕

(2) 「廟會慶典」則是一種團體性的活動，通常是地域性、甚至是全國性的經由每隔一段時間的神明誕辰日，進行廟會活動，祈求合境平安、趨吉避凶。

(3) 「歲時禮俗」，相當於中國的歲時節令的禮儀，是配合一年中一定的時令或季節所舉行的某些有關超自然信仰的儀式。無論個別的人喜愛與否，它們必然是社會大眾所渴望的。例如中國人在元旦、上元、清明、端午、七

〔註14〕 瞿海源《台灣宗教變遷的社會政治分析》（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7年），頁205。

〔註15〕 芮逸夫主編《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第十冊人類學》（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年），頁107。

〔註16〕 芮逸夫主編《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第十冊人類學》，頁108。

夕、中元、中秋、重陽、冬至、除夕等等節日所舉行的祭儀及活動等，都可說是歲時禮儀。〔註17〕

所以「信仰習俗」包含個人或家庭性，以及族群或團體性二部分的禮俗。

3、本論文所謂「語言文化研究」，即以文化語言學為基礎，就是要對凝結在語言身上的文化因素進行細致的分析。一是通過對語言狀態的分析來觀察、瞭解民族文化的構成；二是在民族文化的背景上來觀察語言的狀態和演變。

社會之外是沒有語言的，著名的語言學者薩丕爾（Edward Sapir）指出：

語言的背後是有東西的。而且語言不能離開文化而存在，所謂文化就是社會遺傳下來的習慣和信仰的總和，由它可以決定我們的生活組織。〔註18〕

「文化語言學」（Cultural Linguistics）是一門闡釋性的學科，它所要闡明的是語言與其所賴以生存的人文環境、社會環境之間的聯繫。它要通過研究把蘊藏在語言內部、隱藏在語言背後的文化因素挖掘出來。

瑞士著名語言學者索緒爾（Fedana de Sasure）代表作《普通語言學教程》中，把語言研究分為內部要素和外部要素。索緒爾指出：

把一切跟語言的組織、語言的系統無關的東西，我們用「外部語言學」這個術語涵蓋。可是外部語言學所研究的卻是很重要的東西，研究語言活動想到的也正是這些東西。……內部語言學，情況完全不同，它不容許隨意安排，語言是一個系統，它只知道自己固有的秩序。〔註19〕

從這裡我們可以很清楚知道，「文化語言學」即是「外部語言學」所要研究的東西。國內學者黃瑞田先生更指出：

「文化語言學」主要是通過「文化」來研究語言，不僅研究沒有文獻的落後民族的語言和文化，也研究有文獻的民族的語言和文化，其目的是要解決語言學的問題。〔註20〕

〔註17〕 芮逸夫主編《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第十冊人類學》，頁262。

〔註18〕 Edward Sapir, 《Languag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Speech》（語言論：語言研究導論），（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2年），頁171。

〔註19〕 索緒爾（Fedana de Sasure）《普通語言學教程》（台北：弘文館出版社，1985年），頁30。

〔註20〕 黃瑞田〈文化與語言相互研究的理論鉤沈〉《南師語文學報》。

漢語的文化語言學，興起於八十年代中期，側重於研究漢語與文化傳統、民族心理、民族習俗的關係。而語言學則是三門語言學科共同的研究課題。語言國情學、跨文化交際學、文化語言學都屬於宏觀語言學，都是新興的交叉學科。它們與文化學、社會學、交際學、社會語言學、心理語言學、語用學等都有著密切的關係。（註21）

從以上的論述，可以得出以下幾個特點，也是本論文選擇主題的重要考量，解釋了何以「台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運用」是值得觀察、研究的文化因素。

- 1、信仰、習俗與大多數台灣人的生活緊密結合，是台灣人的精神糧食，所以語言文化具有研究價值。
- 2、民間信仰貫穿在民間生命禮儀（如出生婚喪喜慶）、廟會慶典、歲時節令中其中所使用的語言，具有特別的文化意涵。
- 3、信仰、習俗具有保守性，相對受外來文化的影響較小，在變遷快速的現代社會，還能保存較多的生活語言文化。
- 4、經由詞彙、俗諺、歌謠等語言文化研究，瞭解台灣各地民俗文化的變遷情形。

本論文以台灣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為主題，所謂「語言文化」包含以台語為母語所表現出來的語詞或詞彙、俗語或諺語、各類歌謠……等屬於口語的記錄或作品。由於無法直接進行龐大的語音田野調查，而以文獻探討方式，來研究台灣民間信仰習俗中的語言文化。

筆者關注民間信仰習俗中的每一個語言現象，但把重點放在語音，而把主題集中在押韻、諧音的運用。因為台灣早期是一個移墾社會，在人們生活中，如出生、婚喪喜慶、廟會慶典、歲時節令都與信仰習俗緊密相關。同時昔日可說是一個口語世界，人們主要透過語言溝通，所以語音扮演重要的功能，而押韻、諧音的運用更是台灣語言文化中的一項特色，有很多值得探討的議題。

所謂「押韻、諧音」，是指漢語表達的語音呈現方式，由於其中具有特殊意涵，隱藏族群語言文化，而值得深入探討。

---

〔註21〕蘇新春《文化語言學教程》（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6年），頁1～6。

1、「押韻」，是把同韻的字放在相等間隔的位置上，讓同一聲音重複或反複出現，以造成音響上回環反複的音樂美。《文心雕龍·聲律》說：「同聲相應謂之韻」就是這個意思。譬如說，【踏草青，生後生。tah8 tshau2 tsenn1，senn1 hau7 senn1。】（押 enn 韻）。這句諺語反映了人們希望婦女婚後到郊外走走踏青，放鬆一下心情，以求得懷孕生兒子的願望。這顯示人們透過諺語（押韻易學易記）方式傳播知識，引導婦女如何達成生子的願望。

2、「諧音」，是取兩音一致或相近。簡單地說，即利用語言文字同音，進行同義的聯繫，使一句話涉及到兩件事情或兩種內容，一語雙關地表達說者所要表達的意思。譬如說，上元夜婦女偷拔別人的【竹籬 tik4-li5】因與【得兒 tit4-ji5/li5】諧音，而表達出「生子」的吉兆。其深層意涵即在透過語言崇拜，傳達個人內心的祈望能夠獲得實現。

## 第二節 研究現況與文獻探討

### 一、研究現況

自上個世紀的八零年代以來，台灣本土意識抬頭，與鄉土有關的語言文化漸受學界重視，台語研究也不例外。這方面的研究大致分兩大部份：一、語言學包括語音、語詞、語法……等屬於相關的語言研究領域。二、非語言學則以俗文學為主，包含諺語、俗語、歌謠、戲曲、小說、詩歌……等通俗作品。

依據「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以「台語」、「閩南語」等關鍵詞所搜尋到的學位論文資料。從 1980 年到 2005 年，共計約有 350 篇論文，其中屬於相關的台語語言研究有 105 篇；文學領域有 54 篇；台語教育 33 篇。

在文學範圍內，台語諺語 17 篇；台語文學 29 篇；台語歌謠 18 篇。

與本論文主題較有關係的是俗文學中的諺語、歌謠類方面。在論文方面有：紀東陽〔註 22〕、簡正崇〔註 23〕、溫國良〔註 24〕、陳昌閔〔註 25〕、游淑珺

〔註 22〕 紀東陽《台灣諺語之傳播思想初探》，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 年。

〔註 23〕 簡正崇《台灣閩南諺語研究》，私立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 年。